

国家税务总局陇川县税务局职工食堂购买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YNZC-2024-0328)

项目所在地区: 云南省, 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 芒市

一、招标条件

本国家税务总局陇川县税务局职工食堂购买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36 万元, 招标人为国家税务总局陇川县税务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36 万元 (该资金为 1 年预算金额)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国家税务总局陇川县税务局职工食堂购买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国家税务总局陇川县税务局职工食堂购买服务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参加本项目磋商的磋商申请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下列资料:

(1) 营业执照: 具备合法有效的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财务要求: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内容可为以下两者之一: ①提供 2020 年至 2022 年任意一年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 (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成立不满 1 年的, 提供自成立至今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 (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或财务情况说明; ②提供自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信誉要求:

3.1 磋商申请人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附“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磋商申请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附“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磋商申请人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附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注: 以上网站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时查询, 若供应商或法定代表人有不良信誉, 视为不满足资格要求, 响应文件无效。)

3.2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磋商申请人自行承诺）。

3.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4）税收要求：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2 年 1 月至本项目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或达不到缴税要求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提供增值税纳税申报表）；

（5）社保要求：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 2022 年 1 月至本项目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给予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产品在评审时给予相同的价格扣除。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3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4 月 04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08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云南众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德宏州芒市华江水岸星城 s1-30 号）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4 月 08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云南众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德宏州芒市华江水岸星城 s1-30 号）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国家税务总局陇川县税务局职工食堂购买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南众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德宏州芒市华江水岸星城 s1-30 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4 月 08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YNZC-2024-0328；
2.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陇川县税务局职工食堂购买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36 万元（该资金为 1 年预算金额）；
5. 最高限价：36 万元（每年最高限价 36 万元）；
6. 合同履行期限：3 年（合同一年一签，采购人对年度服务情况进行考核，考核通过方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7. 采购范围：餐饮保障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采购要求及内容；
8.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9.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参加本项目磋商的磋商申请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资料：
 - （1）营业执照：具备合法有效的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2）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内容可为以下两者之一：①提供 2020 年至 2022 年任意一年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满 1 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情况说明；②提供自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信誉要求：
 - 3.1 磋商申请人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网页截图）；磋商申请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结果网页截图）；磋商申请人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附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注：以上网站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时查询，若供应商或法定代表人有不良信誉，视为不满足资格要求，响应文件无效。）
 - 3.2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磋商申请

人自行承诺)。

3.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4) 税收要求: 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2 年 1 月至本项目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 依法免税或达不到缴税要求的, 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提供增值税纳税申报表);

(5) 社保要求: 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 2022 年 1 月至本项目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 依法免缴的, 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扶持中小企业政策: 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给予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其产品在评审时给予相同的价格扣除。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4 年 03 月 29 日 08:30 至 2024 年 04 月 04 日 17:30, 每天上午 08:30 至 11:30, 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

地点: 云南众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德宏州芒市华江水岸星城 s1-30 号);

方式: 现场获取, 报名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需提供下列资料(现场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若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 将拒绝发放竞争性磋商文件, 不提供邮购竞争性磋商文件服务):

- (1) 统一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鲜章;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加盖鲜章;
- (3) 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加盖鲜章;

注: 我公司仅接受报名, 不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 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以磋商小组审查结果为准。

售价: 600 元/份, 售后不退, 由招标代理公司收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 年 04 月 08 日 15 点 00 分;

地点：云南众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德宏州芒市华江水岸星城 s1-30 号）。

五、开标时间

时间：2023 年 04 月 08 日 15 点 00 分；

地点：云南众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德宏州芒市华江水岸星城 s1-30 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2024 年 03 月 29 日 08:30 至 2024 年 04 月 04 日 17:30）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相关费用 中标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和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的工程类收费标准计算，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 保证金

响应人须交纳项目保证金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00)，保证金交纳时间从发布公告之日起至磋商截止时间止，为确保保证金到指定账户，建议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 个工作日内，从供应商的基本账户汇入指定帐户并保证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到账。

交纳形式：可以采用“银行转账”“银行保函”“投标保证金”任一方式，磋商申请人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其中采用“银行转账”形式的汇入以下指定账户：

户名：云南众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 号：24130 30104 0005881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芒市城关分理处

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 公告发布媒体

本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信息为准。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国家税务总局陇川县税务局

地址：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陇川县章凤镇同心路 44 号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郎先生 1810889913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南众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33103MA6NT2PR2J

地址：云南省德宏州芒市华江水岸星城 s1-30 号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乐智 15281626216 0692-292117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国家税务总局陇川县税务局

地 址：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陇川县章凤镇同心路 44 号

联 系 人：郎先生

电 话：1810889913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众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德宏州芒市华江水岸星城一期 6 幢 S1-30 号

联 系 人：乐智

电 话：15281626216

电子邮件：122360647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